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734201000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是 2019 年 3 月机构改革，在原澄江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基础上整合组建的新单位。2019 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 1 个，为单户录入行政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是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能如下：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县直各部门、各镇（街道）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政策，组织编制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综合减灾规划及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

（3）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组织协调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4）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级应对重大灾害应急救援的统筹协调和调度指挥有关工作。

（5）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

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上级救援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等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负责安全生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指导各镇（街道）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6）指导城镇、农村、森林、草原，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协调指导森林草原火灾扑救工作。

（7）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督促指导有关职能部门开展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和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8）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9）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0）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1）依法组织或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

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协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2) 按照国家、省、市、县的要求部署，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区域交流与合作。

(13)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4)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安全生产方面：一是理顺管理体制，强化责任落实。二是强化风险管控，狠抓隐患治理，三是狠抓行业监管，确保生产安全，四是依法行政，加强法制建设，五是强化宣传，积极开展宣教活动。

应急管理方面：一是开展改革，构建应急管理体系。做好机构改革职责划转、人员转隶、经费划转等各项工作；完成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县民政部门的物资管理交接工作。成立澄江县自然

灾害应急管理委员会，明确抗震救灾指挥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的职责，进一步理顺自然灾害应急管理体系。二是认真履职，做好灾害应对工作，妥善应对各类自然灾害。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安全生产方面：一是理顺管理体制，强化责任落实。二是强化风险管控，狠抓隐患治理，三是狠抓行业监管，确保生产安全，四是依法行政，加强法制建设，五是强化宣传，积极开展宣教活动。

应急管理方面：一是开展改革，构建应急管理体系。二是认真履职，做好灾害应对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澄江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分别是：澄江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2019 年机构改革后，单位名称由澄江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变更为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1 人，事业人员 9 人。其他人员 5 人，主要是本年 9 月招政府购买岗位人员 5 人，以前年度公益性岗位 1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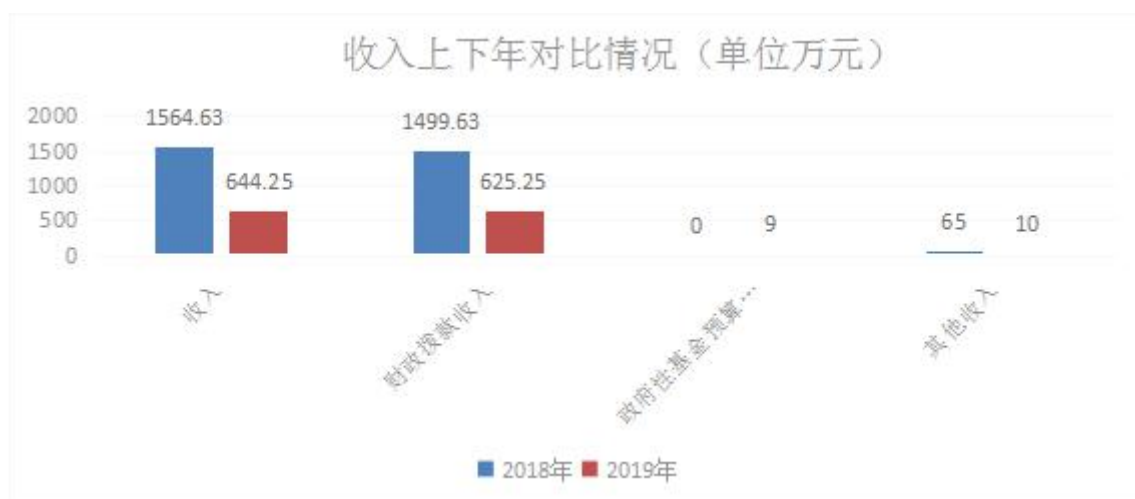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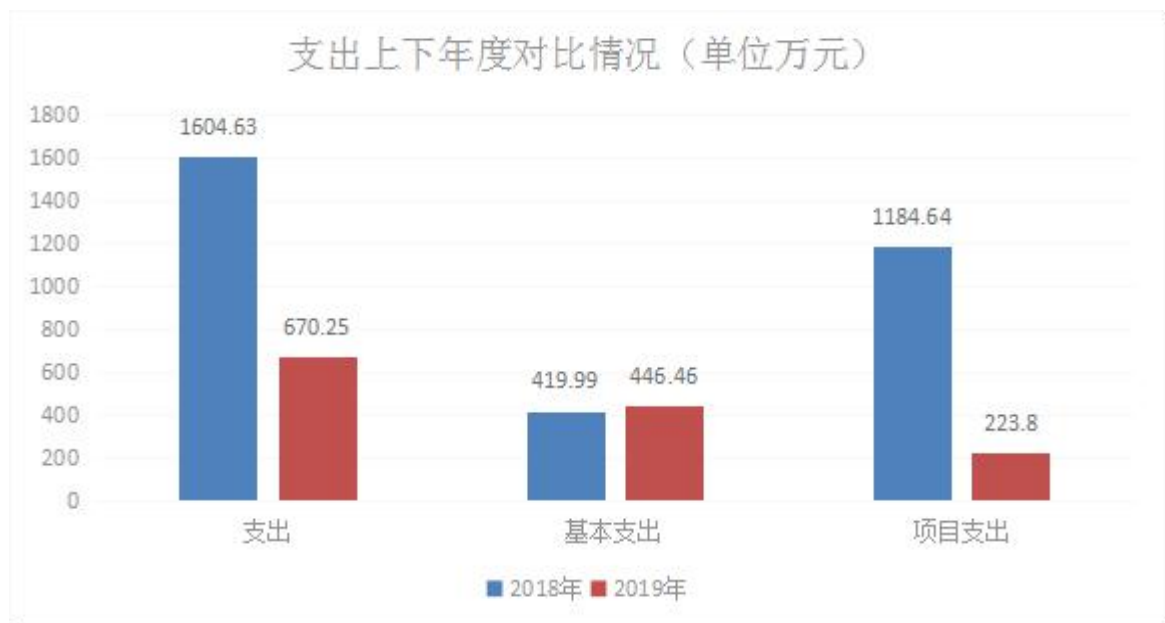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644.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5.2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7.0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55%。与上年对比 2019 年度单位决算收入 644.25 万与去年同期相比减 920.38 万元，减 58.82%，收入支出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抚仙湖流域内的非煤矿山关停工作已近尾声，本年仅支付 2 户企业以奖代补资金 45 万元，而 2018 年开展抚仙湖流域内的非煤矿山关停工作，仅此项工作就支出资金 1064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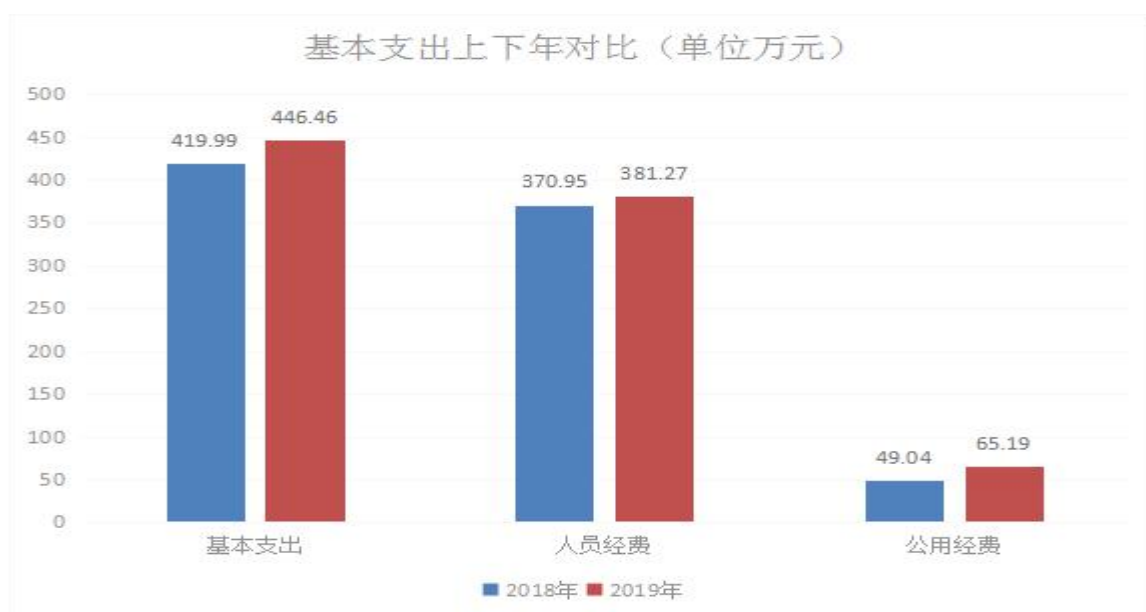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670.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46 万元，占总支出的 66.61%；项目支出 223.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88%；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对比 2019 年度单位决算支出 670.25 万与去年同期相比减 934.38 万元，减 58.23%，基本支出增加 26.4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960.84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原因是：一是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增加了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82450 元比上年度增 100%，二是差旅费支出大幅增加本年度为 139788 元，比上年度增 70838 元，增 102.74%。项目支出较少的原因是：本年度抚仙湖流域内的非煤矿山关停工作已近尾声，本年仅支付 2 户企业以奖代补资金 45 万元，而 2018 年开展抚仙湖流域内的非煤矿山关停工作，仅此项工作就支出资金 106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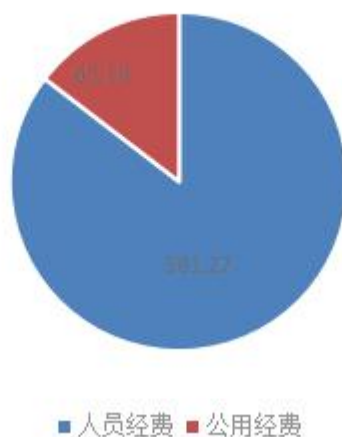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市应急管理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446.46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26.46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主要是人员工资薪金及五险一金的正常增长和人员增加后，工资及社保的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85.4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14.60%。2019年我局人均基本支出为22.32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2019年基本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市应急管理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23.80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960.84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本年度抚仙湖流域内的非煤矿山关停工作已近尾声，本年仅支付 2 户企业以奖代补资金 45 万元，而 2018 年开展抚仙湖流域内的非煤矿山关停工作，仅此项工作就支出资金 106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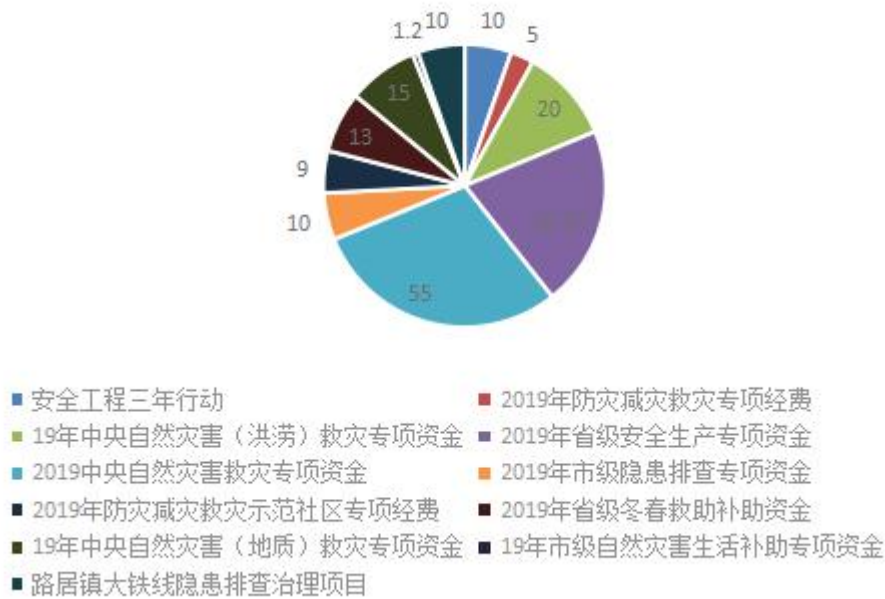
今年机构改革后，因单位职责、职能增加，而增加的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项目支出为 161.5 万元。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项目情况
1	安全工程三年行动	10	2019 计划用于危险化学品、非烧煤矿山、工矿商贸企业“安全工程三年行动工作“的专业技术服务费用（聘请专家专项检查）10 万元。
2	2019 年防灾减灾救灾专项经费	5	本项目主要支持龙街街道、海口、右所镇开展防震减灾及应急演练工作。
3	19 年中央自然灾害（洪涝）救灾专项资金	20	下拨到海口镇 10 万元，用于永和村委会水尾小组洪涝灾害项目。右所镇 5 万元，用于旧城村委会跨马村洪涝灾害项目。九村镇 5 万元用于九村镇七江村委会洪涝灾害项目
4	2019 年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38.47	澄江市应急管理局于 2019 年 10 月中旬，收到玉溪市应急管理局、玉溪市财政局下发玉财产业（2019）56 号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后，及时向县财政申请下达给我局的资金 38.47 万元。2019 年 11 月中旬，县财政将资金指标下达到了我局，我局按照文件要求在阳光财政一网通上按照流程进行了发布、申报、审核，公示，公示结束后已到 2019 年 12 月 27 日，因年底决算 38.47 万元资金已被财政收回，本来计划在 2020 年初，预算下达后就及时下拨到企业，资金分配具体是：澄江毅利锋工贸有限公司，溶解乙炔安全自动化改造 8.47 万元。云南再峰（集团）有限公司，大平地石料场矿山恢复治理 5 万元，云南八方工贸有限公司，安全隐患整改 5 万元，但由于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项目资金至今没有下拨到单位，没有形成支出。
5	2019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专项资金	55	澄江市应急管理局对 2019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的总体实施目标是，重点解决龙街街道、路居镇、海口镇 6385 人的群众饮水困难问题，共补助水利局 2019 年抗旱应急工作经费 15 万元；海口镇集镇人饮应急管网工程 4 万元、永和村人饮应急工程 5 万元（由水利局实施）、下红坡小组人饮应急工程 5 万元（由水利局实施）；龙街街道立昌社区小白岩抗旱应急水池工程资金 16.5 万元，禄充社区泥母猪和豹子窝小组抗旱应急水池水管网工程资金分配 2.5 万元，提古村大陷塘应急水管网工程分配资金 2 万元，路居镇三百亩村水源点应急改造工程 5 万元。目前实施工程已完工，交付使用，6385 人的群众饮水困难问题得到解决。

6	2019年市级隐患排查专项资金	10	因在文件要求在阳光财政一网通上按照流程进行了发布、申报、审核，公示，公示结束后已到2019年12月27日，因年底决算10万元资金已被财政收回，本来计划在2020年初，预算下达后就及时下拨到企业，但由于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项目资金至今没有下拨到单位，没有形成支出。
7	2019年防灾减灾救灾示范社区专项经费	9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落实责任、完善体系、整合资源、统筹力量，切实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法治化、规范化、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截止2017年我县，拥晖、澄波、揽秀社区先后获得“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命名，每个社区各补助经费3万元，用于进一步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减少灾害财产损失。
8	2019年省级冬春救助补助资金	13	购买冬春救助物资粮油4万元、衣被、褥子、烤火器9万元，通过各街道、镇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衣被、取暖生活困难。
9	19年中央自然灾害（地质）救灾专项资金	15	财政下拨资金15万元，已全额下拨。资金指标下达后，我局于2019年12月24日印发《澄江县应急管理局关于拨付2019中央自然灾害（地质灾害）救灾资金的通知》澄应急发（2019）62号及时将资金拨付到了各乡镇，街镇。具体是海口镇4万元，用于世家村地质灾害点项目2万元，用于黄梨山地质灾害点项目2万元。右所镇3万元，用于吉花社区小团坡地质灾害点项目。龙街街道2万元，用于大石岩地质灾害点项目。九村镇6万元，用于九村镇东山村委会零星灾害点项目5万元，九村镇龙潭村委会路溪勺滑坡山体项目1万元。文件要求专项用于自然灾害（地质灾害）救灾项目，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做到专款专用，做好跟踪问效、严禁挤占、挪用、滞留。年终按规定将资金使用情况上报县财政局和县应急管理局。
10	19年市级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1.2	购买冬春救助物资粮油。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生活困难。
11	路居镇大铁线隐患排查治理项目	10	本资金用于路居冲上坝大铁线工程款，该工程已建成通车，通过隐患治理，提升了本质安全，交通安全，有效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创造全县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保障国家、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开支表（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6.25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0%。与上年对比降低 878.38 万元, 主要原因: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77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6%; 主要用于奖金发放 2.77 万元, 委托业务费 5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99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6%；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9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9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 万元，生活补助 6.34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24.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84%。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4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80%。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4%；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支出；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30.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8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30.60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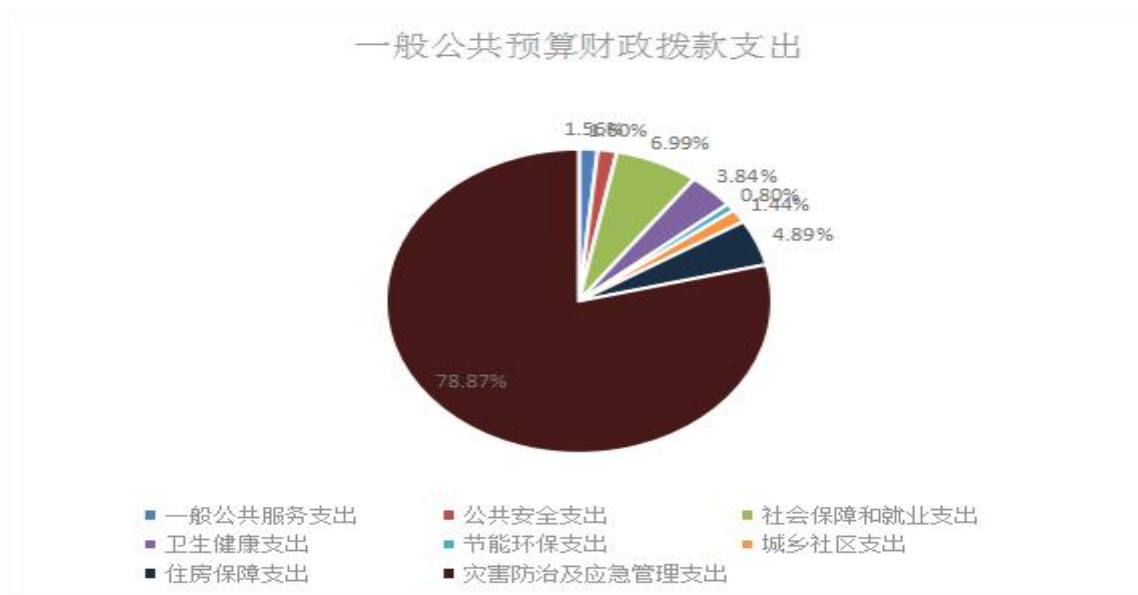
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93.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87%；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80 万元，津贴补贴 79.81 万元，奖金 50.12 万元，绩效工资 68.7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 万元，办公费支出 7.58 万元，差旅费支出 13.98 万元，培训费支出 0.26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06 万元，委托业务费支出 160.75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3.58 万元，福利费支出 4.31 万元，其它交通费用支出 10.85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2.37 万元，奖励金支出 0.0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8.25 万元；

22.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0.61 万元，下降 31.94%。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6%。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6 万元（原安监局 1 万元，机构改革归并后为 1.06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06 万元没有超出预算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0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6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06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112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18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6.01 万元，主要由于 2019 年机构改革，增加 3 人，公用经费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工作业务经费、行政运行中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交通补贴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澄江县应急管理局资产总额 92.2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57.12 万元，固定资产 35.10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57.4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5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

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92.23	57.12					35.10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9—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澄江市应急管理局 2019 年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认真完成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各项职能目标，年度职能目标任务考核为满分。具体工作如下：

全面完成了年初设定目标

1. 事故控制目标，澄江县应急管理局直接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冶金等工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全县没有发生影响较大的自然灾害受灾情况。
2. 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2019年澄江县不断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3. 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一是组织开展查大风险防大事故行动。二是督促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镇（街道）认真履行行业监管和属地管理职责，全面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三是强化重点时段安全防控。四是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三年综合治理行动工作。五是督促、指导各镇（街道）、县直有关部门扎实开展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等重点领域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整治工作。六是深入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五是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七是统筹做好上级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严格隐患整改闭环管理，按时整改销号。八是健全完善大检查长效机制管理工作。
4. 加强法治建设和宣传教育培训。一是严格安全许可管理。二是规范行政执法检查，严肃事故调查处理。三是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
5. 做好机构改革工作。2019年2月28日组建成立澄江县应急管理局，开展机构改革职责划转、人员转隶、经费划转等各项工作，完成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县民政部门的物资管理交接工作。成立澄江县自然灾害应急管理委员会，明确抗震救灾指挥部、县森林草原防

灭火指挥部、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的职责，进一步理顺自然灾害应急管理体系。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19年澄江市应急管理局纳入预算绩效自评项目11个，资金合计223.80万元。评价等次为“优”的8个，“良”0个，“差”3个，综合评价为“良”。

发现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应对自然灾害能力十分薄弱。一是人员严重不足。县应急管理局有在职在编人员21名，年初8名同志被抽调到棚户区改造工作组后，全局仅有13人，难以应对各类工作。二是专业人员严重缺乏。应急管理局现有人员主要是原安监局转隶人员，在自然灾害应对和处置方面，缺乏专业技能。三是专业器材设备严重缺乏。应急管理局组建以后使用的设备器材主要是原安监局转隶过来的，应对自然灾害方面的器材几乎没有，甚至应急车辆都无法保障，应对灾害能力十分薄弱。积极争取上级部门的支持，及时向市委、政府领导反映本部门实际困难和问题，加强与财政、组织、人事等相关部门沟通、争取得到相关部门的支持和扶持。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安全工程三年行动，自评分0.3分，自评等级为“差”。扣分原因是2019计划用于危险化学品、非烧煤矿山、工矿商贸企业“安全工程三年行动工作”的专业技术服务费用（聘请专家专项检查）10万元。后因我局积极争取到了省市应急管理局的支持，统一

由省、市应急管理局聘请、支付专业技术服务费用（聘请专家专项检查），开展的专项检查，只有2019年12月，在开展烟花爆竹整治工作的时候，本局聘请3人专家组对昌茂烟花爆竹厂进行了烟花爆竹专项检查，使用了资金3000元。为财政结余的资金97000元，年度已由国库收回。下一步应加大与上级部门的联系沟通，避免重复预算。

2. 项目二：2019年防灾减灾救灾专项经费，自评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项目资金下拨根据项目单位申报情况，召开局“三重一大会议”讨论通过后支付。单位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各项目实施单位都有财务管理制度和专职财务人员管理，专款专用。未发现挪用、冒领，违规使用资金的现象。根据文件要求，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3. 项目三：19年中央自然灾害（洪涝）救灾专项资金，自评分90分，自评等级为“优”。扣分原因是资金划拨集中在2019年下半年，要及时在一个年度周期完成略显仓促。下一步计划应加大与上级部门的联系沟通，制定合理项目实施计划。

4. 项目四：2019年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自评分14分，自评等级为“差”。扣分原因是因在文件要求在阳光财政一网通上按照流程进行了发布、申报、审核，公示，公示结束后已到2019年12月27日，因年底决算38.47万元资金已被财政收回，本来计划在2020年初，预算下达后就及时下拨到企业，但由于新冠病毒肺炎疫情，

项目资金至今没有下拨到单位，没有形成支出。下一步计划积极协调申请资金，收到资金后第一时间下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5. 项目五：2019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专项资金，自评分 95 分，自评等级为“优”。扣分原因是财政下拨资金为 55 万元，共补助水利局 2019 年抗旱应急工作经费 15 万元；海口镇集镇人饮应急管网工程 4 万元、永和村人饮应急工程 5 万元（由水利局实施）、下红坡小组人饮应急工程 5 万元（由水利局实施）；龙街街道立昌社区小白岩抗旱应急水池工程资金 16.5 万元，禄充社区泥母猪和豹子窝小组抗旱应急水池水管网工程资金分配 2.5 万元，提古村大陷塘应急水管网工程分配资金 2 万元，路居镇三百亩村水源点应急改造工程 5 万元。目前实施工程已完工，交付使用，6385 人的群众饮水困难问题得到解决。资金划拨集中在 2019 年下半年，要及时在一个年度周期完成略显仓促。下一步计划积极协调申请资金，收到资金后第一时间下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6. 项目六：2019 年市级隐患排查专项资金，自评分 12 分，自评等级为“差”。扣分原因是在文件要求在阳光财政一网通上按照流程进行了发布、申报、审核，公示，公示结束后已到 2019 年 12 月 27 日，因年底决算 10 万元资金已被财政收回，本来计划在 2020 年初，预算下达后就及时下拨到企业，但由于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项目资金至今没有下拨到单位，没有形成支出。下一步计划积极协调申请资金，收到资金后第一时间下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7. 项目七：2019 年防灾减灾救灾示范社区专项经费，自评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财政共下拨资金 9 万元。已拨付到先后获得“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命名的拥晖、澄波、揽秀社区。每个社区各获得。补助经费 3 万元，用于进一步提升防灾减灾能力。拨付率 100%。

8. 项目八：2019 年省级冬春救助补助资金，自评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项目购买冬春救助物资粮油 4 万元、衣被、褥子、烤火器 9 万元，通过各街道、镇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衣被、取暖生活困难。支付率 100%。

9. 项目九：19 年中央自然灾害（地质）救灾专项资金，自评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财政下拨资金 15 万元，已全额下拨。资金拨付率 100%。澄江市应急管理局对 2019 年中央自然灾害（地质）救灾资金的总体实施目标是：支持我县受灾乡镇（街道）开展地质灾害应急处置，排危除险等工作。2019 年共处置地质灾害或排危除险 8 处，目前正抓紧时间备战 2020 年的开展地质灾害应急处置，排危除险工作。

10. 项目十：19 年市级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资金，自评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财政预算拨款 1.2 万元，实际支出 1.2 万元，用于购置购买冬春救助物资粮油。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生活困难。支出率 100%。

11. 项目十一：路居镇大铁线隐患排查治理项目，自评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项目资金用于路居冲上坝大铁线工程款，该工程已建成通车，通过隐患治理，提升本质安全，交通安全，有效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创造全县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保障国家、人民生命财产安全。财政预算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拨付率 100%。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

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本单位不涉及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734201111